

健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公告

壹、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 時 0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台北市濟南路一段 2-1 號台大校友會館 (3A 會議室)

參、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，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，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。符合資格之股東如欲提出議案者，本公司訂於 107 年 5 月 8 日起至 107 年 5 月 18 日止受理，凡有意提案之股東務請於 107 年 5 月 18 日下午五時前依規定註明股東戶名、戶號（或身分證統一編號）及聯絡地址，〔郵寄者以郵戳日期為憑，並請於信封上加註『股東會提案函件』字樣及以掛號函件寄達〕寄達或送達受理提案處所。受理股東提案處所：健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〔地址：台北市基隆路二段 51 號五樓之 6，電話：02-2732-5257〕

肆、特此公告。